

证券代码:600697 股票简称:欧亚集团 编号:临 2007-010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于2007年6月12日上午8:30时在公司十楼第二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监事会召集,副董事长姜国臣主持。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1人,代表股份36,241,83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78%。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大会对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 审议通过了《200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同意票36,241,83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 审议通过了《200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同意票36,241,83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同意票36,241,83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 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同意票36,241,83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 审议通过了《2006年度财务决算方案、200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同意票36,241,83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 审议通过了《200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同意票36,241,83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经明隆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06年公司实现净利润59,391,652元,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5,939,168.21元;分派现金股利53,452,486.88元,加年初可供分配利润47,984,894.14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01,437,381.02元,拟以2006年末总股本159,088,07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共计发放红利47,726,422.5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53,710,968.52元转入下年。本年度不进行资本

公积转增股本。

同意票36,241,83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会计师事务所报酬的议案》;

同意票36,241,83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票36,241,83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8.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票36,241,83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票36,241,83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监事长的议案》;

同意票36,241,83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三、律师见证情况:

会议由吉林吉隆律师事务所卢桂华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278 股票简称:东方创业 编号:临 2007-009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06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含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

● 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0.05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0.045元

● 股权登记日:2007年6月19日

● 除息日:2007年6月20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7年6月25日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07年4月26日召开的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07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报》上刊登股东大会议案公告。现将有关分红派息实施办法公告如下:

一、分红派息方案

1.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2006年末总股本32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16,000,000元,余额39,181,740.93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对于无限售条件的个人股东,公司按10%的税率代扣缴个人所得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45元;对无限售条件的机构投资者,本公司不代扣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05元(含税)。

二、分红派息具体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7年6月19日

2.除息日:2007年6月20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2007年6月25日

三、分红派息对象

截止2007年6月19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四、分红派息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的个人股东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证登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直接派发。

五、咨询联系办法

联系机构:公司董秘办

联系电话:021-62785521

六、备查文件

公司2006年股东年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0547 股票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 2007-021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拟收购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审计日期间利润归属事项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就本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一事,公司董事会根据2007年2月5日召开的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于2007年2月5日与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黄金集团平度黄金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之资产认购股份协议》(下称“资产认购股份协议”),同时与山东黄金集团莱州矿业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山东黄金集团金仓矿业有限公司98%股权转让之转让协议”(下称“股权转让协议”),上述协议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收购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审计日期间利润归属作了约定,有关情况如下:

《资产认购股份协议》约定:标的资产(山东黄金集团玲珑金矿、三山岛金矿、河南金矿、山东黄金集团平度黄金有限公司鑫汇金矿及山东黄金集团金仓矿业有限公司2%的股权)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审计日期间产生的净利润扣除资产评估增值所引起的折旧、摊销增减值后的净利润归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和山东黄金集团平度黄金有限公司所有。

《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自评估基准日至山东黄金非公开发行股份获得核

准并实施之日起公司的原股东享有。

为进一步明确上述事项,本公司于2007年6月12日与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黄金集团平度黄金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资产认购股份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上述交割审计日为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之日前一个月月底,同时本公司与山东黄金集团莱州矿业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山东黄金集团金仓矿业有限公司98%股权转让之补充协议》,约定:上述股权转让所有的净利润系评估基准日至交割审计日期间经审计的净利润,该交割审计日为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之日前一个月月底。

上述协议尚待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实施后方生效。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6月12日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兴业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适度控制基金规模,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的需要,本公司决定自2007年6月13日起暂停兴业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关于恢复本基金日常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除有另行公告外,在申购等相关部门暂停期间,本基金的赎回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敬请投资者留意相关公告。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678-0099(免长途话费)、021-38824536,或登陆网站 www.xyfunds.com.cn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6月13日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经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决定聘任吕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吕俊先生的副总经理任职资格已于近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监基金字【2007】161号文)。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六月十三日

附:吕俊先生简历

吕俊,1973年出生。武汉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职于国泰基金管理公司,并担任基金经理。2004年加入本公司,任总经理助理、投资总监,并兼任上投摩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6月12日

股票代码:600110 股票简称:中科英华 编号:临 2007-020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2007年6月1日以传真或电话通知方式向公司董、监、监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2007年6月1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传阅方式召开。公司董事共9人,传阅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向兴业银行上海长宁支行申请最高限额6000万元的1年期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鉴于公司要对公司主营业务之一的高档铜箔进行扩产,目前与西部矿业合作项目已进入到实质投入阶段,公司的流动资金需求量将大幅增加。为尽快解决资金问题,公司拟向兴业银行上海长宁支行申请上述贷款。

二、关于转让公司部分土地的议案

本公司以37.5万元/亩的价格将公司位于宁波古林杉杉科技工业园内的

28亩土地转让给宁波环球宇斯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转让总价约为1050万元。

2004年末公司在宁波古林杉杉科技工业园购置了土地,并进行了初期平整等工程,全部成本为约26.75万元/亩,现公司项目投入资金需求较大,因此公司与宁波环球宇斯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协商,拟以37.5万元/亩的价格转让上述28亩土地。

三、董事会对总裁授权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同时能够有效的控制风险,根据公司目前的资产规模,董事会决定授权总裁单项金额3000万元人民币以下(包括3000万元)的购买或者出售资产交易,对外投资、债权债务重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权限不得超越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10%。

特此公告。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6月12日

转债代码:100236 转债简称:桂冠转债 股票代码:600236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编号:临 2007-014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0.178元人民币(含税),0.160元人民币(税后)

● 股权登记日为:2007年6月18日

● 除权除息日为:2007年6月19日

● 红利发放日为:2007年6月28日

一、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公司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07年6月19日召开的200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股东会决议公告已刊登于2007年6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二、2006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

经天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原天演孜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母公司)2006年度实现净利润31,860.29万元,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计提10%法定公积金3,186.03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637.46万元,本年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33,117.2万元(其中2006年度减免所得税23,238万元),按照减除所得税有关规定,计提任意盈余公积金23,300万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30983.72万元。按公司2006年末实际股份数1,365,034,009股为基数将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总额(25,180万元)不变的前提下,以股利分派权登记日的股份总数为基础调整,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

2.发放红利时间:2006年6月28日。

3.每股派发现金0.178元/股;税后0.160元人民币。

说明:根据公司于2007年6月6日公告的《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的提示性公告》,“桂冠转债”(181236)自2007年6月12日至股权登记日(2007年6月18日)期间停止交易,股利分派权登记日的股份总数与2007年6月11日收盘后的股份数(141048443股)一致,由此确定2006年度派发的每股现金股利。